

证券代码：301221

证券简称：光庭信息

公告编号：2024-039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庭信息”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的义务。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刘大安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永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公司2024年度具体审计工作量及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大信确定合理的审计费用的请求合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3日